



十一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（分包号：采购包 1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江苏省新海高级中学开发区分校）的（江苏省新海高级中学开发区分校物业管理与服务项目（二次）（专门面向中小企业））（项目编号：JSZC-320700-JZCG-G2026-0081，分包号：采购包 1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

（江苏省新海高级中学开发区分校物业管理与服务项目（二次）（专门面向中小企业）），属于（物业管理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江苏海立威物业服务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93 人，营业收入为 7237.63797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861.221439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苏海立威物业服务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 年 8 月 6 日

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：

- 1.企业名称：江苏海立威物业服务有限公司
- 2.所属行业：物业管理
- 3.上年末从业人员 293 人，上年度营业收入 7237.64 万元。

测试结果：小型企业

测试时间：2026 年 7 月 8 日

申明：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，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。

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，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、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。